

2023 桃園「尋找水麗」

寫生比賽報名簡章

一、 競賽宗旨：

桃園一向有「千塘之鄉」的美名，大埤小圳串起密密麻麻的水路，不僅滋潤了乾涸的大地，也為萬物帶來生機。近年來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桃園管理處，積極推動農田水利設施更新及綠美化工程改善計畫，不僅延展了灌溉水圳的使用效能，也讓一般民眾得以更舒適、更悠閒的方式親近埤塘，因此，透過辦理「尋找水麗」寫生比賽，引導孩子們細心觀察埤塘水圳風光與環境生態，進一步認識農田水利事業在生活中扮演的角色，一同「話」出自己對「水文」記憶的意涵，進而珍惜各式水利資源。

二、 辦理單位

- (一) 主辦單位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桃園管理處
- (二) 協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工務局、桃園市政府文化局
- (三) 承辦單位：初仲行銷有限公司

三、 參加資格(組別)

全國公、私立高中/職、國中、國小在學學生

- (一) 寫生組：高中組、國中組、國小-中高年級組
- (二) 著色組：國小-低年級組

四、 比賽參與方式

- (一) 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0 月 3 日(星期二) 23:59 為止

- (二) 報名方式-免費報名：請至「ACCUPASS 活動通報名平台」報名，完整填寫資料後送出報名表，報名成功與否依後台收件狀況為準，主辦單位將於活動前一周傳送「競賽通知」至參加者電子信箱，活動當日請持**電子郵件內容**至會場辦理報到。(參賽名額有限請提前至網站完成報名)

註：請於【2023 尋找水麗】活動官網點選「寫生比賽」選項進入 ACCUPASS 活動通報名平台，或直接上 ACCUPASS 活動通搜尋【2023 尋找水麗寫生比賽】登錄報名。

(三) 參賽名額上限

1. 高中組 (升高中/職 1~3 年級)。正取名額 200 名，備取 25 名
2. 國中組 (升國中 7~9 年級)。正取名額 200 名，備取 25 名
3. 國小-中高年級寫生組 (升國小 3~6 年級)。正取名額 150 名，備取 20 名
4. 國小-低年級著色組 (升國小 1~2 年級)。正取名額 50 名，備取 10 名

五、比賽辦法(活動內容)

- (一) 活動時間：2023 年 10 月 21 日上午 8 時至 16 時
- (二) 活動地點：桃園橫山藝術生態公園(桃園市大園區大成路二段)
- (三) 報到時間：2023 年 10 月 21 日上午 8 時至 11 時
- (四) 報到領取畫紙：參賽者請於報到時限內至「寫生比賽服務台」辦理報到驗證，並領取蓋有大會戳章之作畫圖紙。
- (五) 比賽方式：採現場寫生方式，自備畫具。作畫工具、風格與顏料媒材不拘。
1. 寫生場地以桃園橫山藝術生態公園區域內為限。

2. 國小組中/高年級、國中組、高中組之參賽者，需於比賽場地自行尋找合適地點，以實際景物為寫生素材。

3. 國小組低年級組之參賽者，以大會發放之稿紙現場著色創作。

* 參賽作品須為學生個人之創作，如經查係他人加筆之作品，不得參加。

(六) 作品繳交：參賽作品須於活動當日(2023年10月21日)下午16:00前繳回「寫生比賽服務台」作品收件處，逾時未繳者視同棄賽。

六、評選方式

(一) 由主辦單位邀請專業美術老師、藝術專家及相關專家組成評審委員會，採兩階段評選

(二) 第一階段初選，將從有效參賽作品中遴選出入圍作品。

(三) 第二階段決選，將從入圍作品中依畫作分數高低遴選出分級獎項作品。

(四) 評選委員如認為作品未達水準者，獎項得予從缺。

(五) 參賽者對評審委員之評審結果，不得有任何異議。

七、獎勵辦法：寫生比賽總獎金新台幣14萬8千5百元整

(一) 高中組

1. 第一名：1名。獎金新台幣1萬2千元。獎盃乙座及獎狀(加框)。

2. 第二名：1名。獎金新台幣1萬元。獎盃乙座及獎狀(加框)。

3. 第三名：1名。獎金新台幣8千元。獎盃乙座及獎狀(加框)。

4. 優選：10名。獎金新台幣2千元。獎狀(加框)。

(二) 國中組

1. 第一名：1 名。獎金新台幣 1 萬元。獎盃乙座及獎狀(加框)。
2. 第二名：1 名。獎金新台幣 8 千元。獎盃乙座及獎狀(加框)。
3. 第三名：1 名。獎金新台幣 6 千元。獎盃乙座及獎狀(加框)。
4. 優選：10 名。獎金新台幣 2 千元。獎狀(加框)。

(三) 國小-中高年寫生組

1. 第一名：1 名。獎金新台幣 8 千元。獎盃乙座及獎狀(加框)。
2. 第二名：1 名。獎金新台幣 6 千元。獎盃乙座及獎狀(加框)。
3. 第三名：1 名。獎金新台幣 4 千元。獎盃乙座及獎狀(加框)。
4. 優選：10 名。獎金新台幣 2 千元。獎狀(加框)。

(四) 國小-低年級著色組

1. 第一名：1 名。獎金新台幣 3 千元。獎盃乙座及獎狀(加框)。
2. 第二名：1 名。獎金新台幣 2 千元。獎盃乙座及獎狀(加框)。
3. 第三名：1 名。獎金新台幣 1 仟 5 百元。獎盃乙座及獎狀(加框)。
4. 優選：10 名。獎金新台幣 1 千元。獎狀(加框)。

八、得獎公告及展出&頒獎日期

(一) 得獎公告

1. 入圍初選名單：2023 年 11 月 6 日下午五時
2. 決選得獎名單：2023 年 11 月 10 日下午五時

註：以上名單皆公告於【2023 尋找水麗】活動官網

(二) 頒獎典禮：暫定 2023 年 11 月 25 日(星期六)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桃園管理處一樓大廳頒獎典禮。詳細資訊以 Email 信箱及簡訊通知得獎者。(未得獎者不另通知)

(三) 獎金及獎狀領取

1. 頒獎典禮當日親自出席簽收領取。
2. 不克出席頒獎典禮者，得簽立委託書並交付必要證件授權領取(須簽立獎金領取同意)。

(四) 作品展出日期：2023 年 11 月 21 日 至 12 月 20 日，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桃園管理處一樓大廳展出。

九、比賽注意事項：

- ✓ 請參賽者於活動當日自行準備椅子、飲用水、防曬用品及繪畫用品；由於場地為戶郊區，夏天易有蚊蟲(小黑蚊)出沒，請務必做好防蚊準備。
- ✓ 活動前 5 日內，如遇非人力可控之災害發生、活動場地曾遇大雨導致活動場地泥濘，或當日天氣預報降雨機率超過 50%等不利活動舉辦之因素發生時，主辦單位將於活動前 2 日於【2023 尋找水麗】活動官網公告延期、停辦或變更型態辦理，並以 E-mail 通知。
- ✓ 參賽作品需為參賽者本人作品，參加寫生比賽入選者，其他參賽者有舉證之權利。若有抄襲或侵害他人著作權者，經查證屬實，將取消參賽/得獎資格，由順位遞補。

已領取獎勵者(含獎金、獎狀、獎盃)將予以追回；如涉法律責任，由得獎者負責。並對主辦單位之判定，參賽者不得有異議。

- ✓ 參賽者需擁有該作品之完整著作權；如涉及著作權等爭議者，參賽者應自行負責，概與主辦單位無關。使用權歸主辦單位所有，並可公開宣傳推廣傳媒及製作各類物品，得獎人不得撤銷此項授權，且不另致酬。
- ✓ 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，自公佈得獎日起，讓與主辦單位。前開所稱著作財產權，依著作權法第三章第四節之規定。
- ✓ 參賽作品一律不予退件，主辦單位不負保管責任。
- ✓ 為確保得獎作品之水準，參賽作品未達評審委員會共同認定之標準，獎項得從缺。
- ✓ 主辦單位保留增加、修改、變動之權利，若遇颱風等天氣因素，將依據桃園市政府公告停課停班之標準，暫停活動或另行舉辦，並公告於本活動網站內，不再另行通知個別參賽者。
- ✓ 參賽者參加本活動即視為同意遵守本活動所有徵件規範，參賽者不願遵守本活動規範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，參賽者不得異議。

十、活動聯絡窗口：

初仲行銷有限公司-2023 尋找水麗活動小組

電話：02-7751-6393

E-mail：2023iatyu@gmail.com

附件：著作財產權讓與同意書

- ✓ 本人參加 2023 桃園「尋找水麗」寫生比賽活動，同意遵照主辦單位訂定之比賽辦法。
- ✓ 本人同意將本參賽作品之著作財產權全部讓與主辦單位，並放棄行使著作人格權。
- ✓ 主辦單位有權修改、並得無償使用，供作刊印、重製、格放、公開展示及其他推展教育之行為，本人絕無異議亦不另行索取費用。
- ✓ 參賽作品業經本人詳細檢視並同意對著作之內容負責，保證本參賽作品係原創作品，且內容合法，未有侵害或抄襲他人之情形，未一稿多投，且未曾以任何方式出版或發行。
- ✓ 若有上開情事，除被取消得獎資格，應繳回所有獎項與獎金外；若涉及違法，本人願負擔一切法律責任，並賠償主辦單位所受之損害。

此致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桃園管理處

立書人(法定代理人)簽章：_____

❖ 是否為 20 歲以下未成年人的法定代理人： 是 否

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月 日